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安 全 管 理

- ★涉旅安全生产责任书
- ★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 ★办公场地安全管理办法

2011 年（修订）



2011 年度——涉旅安全生产责任书

为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规范涉旅安全管理和有效杜绝特大事故，遏制重大事故，减少一般伤亡事故，切实保障旅游者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我社旅游业安全、健康、持续、快速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关于特大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国务院第 302 号令）、《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劳动部关于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意见的通知》（国办法[1997]36 号）、《四川省旅游条例》和《成都市重（特）大涉旅安全事故应急反应预案》，按照我社与成都市旅游局签订的安全责任书精神，现签订《我社与分社（部门）的 2010 年度涉旅安全生产责任书》。

一、 在旅游活动过程中发生责任事故一次性死亡人数不超过 0 人。

二、 完善涉旅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立健全安全经营规章制度。

（一）由分社总经理负责，由主要专线负责人，质安人员组成分社

安全领导小组并定期研究和督促检查安全工作，做到记录、记载完整备查；

（二）制定旅游团队安全操作规程；

（三）制定旅游团队突发安全事故处置预案；

（四）制定旅游团队租用车（船）安全制度；

（五）建立健全分社总经理部门经理、专线负责人安全生产一岗双责任制；

（六）建立健全随团导游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七) 设立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
- 三、 强化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加强对旅游从业人员的安全经营教育培训，组织学习《安全生产法》、《四川省旅游条例》和其它安全法律法规，定期对其开展安全经营业务培训。
- 四、 在向游客推荐旅游线路前（特别是推出新线时），必须进行线路考察和安全评估。向游客提出旅游安全警示。
- 五、 在与游客签订旅游合同时加以说明并附上旅游行程并请游客签字。
- 六、 新南门客运服务中心，能为成都市交委认可有资质的客运企业开具趟次旅游包车牌，均合法有效。
- 七、 开展自驾车游项目、不宜签订《四川省国内游组团合同》。必须书面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签订自驾车游单项服务合同，旅行社在自驾车游中只提供单项服务承担代订房、景区门票、餐的责任。做好安全预案，强制购买自驾车旅游的意外保险。
- 八、 按照有关规定与经交通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的旅游运输企业签订租用车（船）长期合同和趟次合同，严禁以部门和个人名义签订租用车（船）合同，严禁租用下线车、报废车等不合法的车辆，省、市主管部门领导一再强调违者按《四川省旅游条例》顶格处罚罚款 5-10 万元，决不手软。
- 九、 严格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险和为游客购买旅游意外险，严防出现漏保、脱保。
- 十、 选择具有安全资质的住宿、餐饮、游览、娱乐、购物点接待旅游团队。在边远地区，应向当地政府咨询选择接待团队的住宿、



餐饮、游览、娱乐、购物点的安全资质。

十一、吸取出境游未派领队的沉重教训，严禁无证领队带团出境。聘

用本社以外导游、领队人员必须由单位之间完备相关借用手续。

十二、遵照合同编排线路、执行团队运行计划，确保旅游团队运行安

全，严禁随团导游擅自改变旅游团行运行计划；严格旅游团队

购物时间、次数的有关规定。

十三、对进入林区的旅游团队，随团导游必须进行森林防火的安全警

示，并代为游客保管火源。

十四、及时掌握旅游团队在运行过程中的安全状况，发现安全陷患时，

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事故发生。

十五、无论自组团或横向团，转团必须经游客书面同意，转接团社之

间必须书面确认，严禁将旅游团队转交无旅行社经营资格的单

位或个人接待。国内游团队，如不派全陪时应事先向游客书面

说明，不得因旅游经营者之间的纠纷终止旅游团队运行或甩

团。

十六、发生涉旅安全事故，事故当事人（指游客、接待旅游者的饭店

或景区工作人员、司机、旅行社导游等）以最快速度就近向

110、119、120 和事发地政府、成都市旅游局值班室（87706024

或 96927）社本部报案，不得瞒报、谎报，分社负责人立即赶

赴现场，真接参与处理涉及本旅行社的旅游安全事故，包括事

故救援、善后处理及赔偿事宜等。

十七、对年度内未发生涉旅安全责任事故（一次性死亡人数未超过 0

人），且制度健全、责任落实的分社，将给予通报表彰。



十八、加强办公场地的安全管理，配备各种有效消防器材，注意防火防盗。

十九、对安全制度不健全、责任未落实的分社，将给予通报批评；对年度内发生涉旅安全责任事故的分社，将视其情况作出严肃处理。直至按有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本责任书按年度签订，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责任人如有工作变动，继任人为当然责任人。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分支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